

靜宜大學 115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准考 證號	(共 8 碼)								姓名		聯絡電話	日間： 手機： 夜間：
身分 證號									錄取學系			
<p>謹向貴校招生委員會申請<u>放棄錄取資格</u>，並同意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報到入學。</p> <p>(放棄原因：<input type="checkbox"/>已考取他校：校名： 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參加其他入學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p>												
<p>考生簽章：</p> <p>監護人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p>												

※如欲放棄錄取資格，應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家長(或監護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於本校規定截止日期前將本切結書掃描或拍照之電子檔 E-mail 至 [pu10150@pu.edu.tw](mailto:pu10150@pu.edu.tw)，以完成放棄程序，同時請回電招生組04-26645042確認是否收到。